

北京感恩公益基金会
“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永寿项目
收支专项审计报告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永寿项目 收支专项审计报告

[2021]京会兴专字第 11000015 号

北京感恩公益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北京感恩公益基金会“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永寿项目（以下简称永寿项目）进行专项审计。北京感恩公益基金会提供了“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永寿项目收支相关审计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永寿项目收支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审计了北京感恩公益基金会“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永寿项目收支表，包括项目收支汇总表、项目支出汇总表、项目支出明细表等。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北京感恩公益基金会“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永寿项目重大公益慈善项目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检查募集捐款情况、捐赠合同、财务记账凭证、银行收付款记录、项目结项报告、项目验收报告、捐赠财产接收函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现将审计结果报告如下：

一、基金会基本情况

北京感恩公益基金会于 2012 年 5 月 15 日经北京市民政局以京民基许准成字【2012】58 号文件批准登记。2016 年 9 月 5 日取得了北京市民政局换发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53110000596063925M。2016 年 9 月 28 日取得了北京市民政局换发的《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证书》，有效期自 2016 年 9 月 28 日至 2021 年 9 月 27 日。

法定代表人：周健

原始基金数额：贰佰万元整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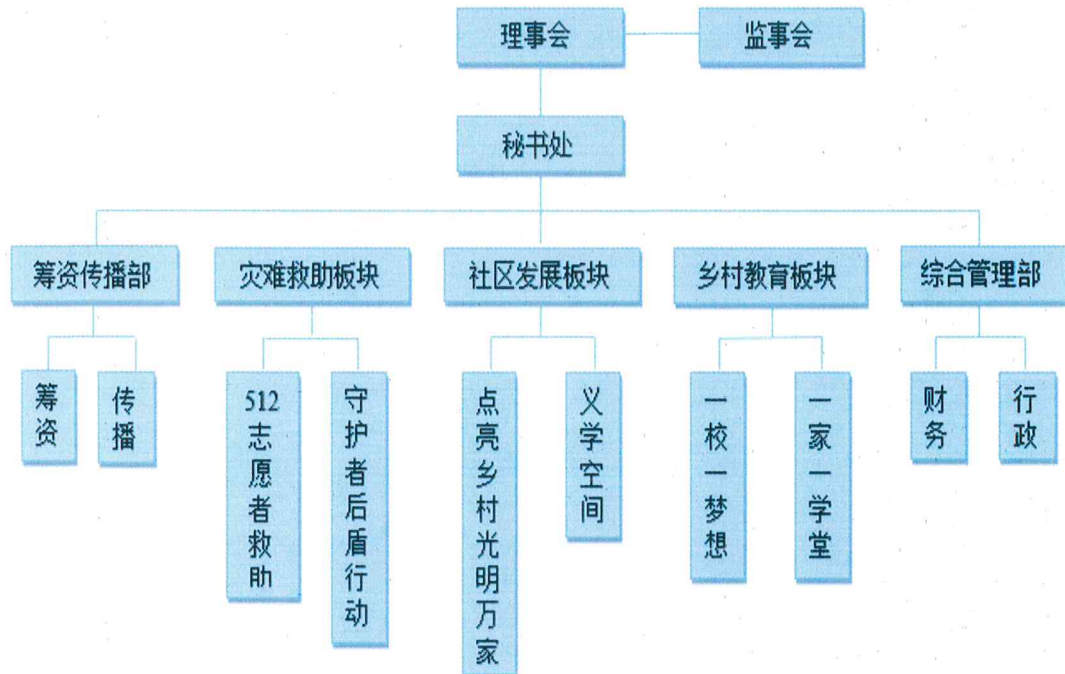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业务主管单位：北京市民政局

业务范围：参与救灾及灾后重建；关爱志愿者及援建人员；扶助进城务工人员及城市流动儿童和农村留守儿童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下斜街1号三晋宾馆北楼一层

北京感恩公益基金会组织架构：



北京感恩公益基金会建立了理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

北京感恩公益基金会宗旨以培育个人追求幸福生活的能力和价值观为使命。目前主要在救灾、乡村教育和社区发展三个方向展开公益服务。主要项目有“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守护者后盾行动”“一校一梦想”“义学空间”和“一家一学堂”等。

二、“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项目概况

“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是由北京感恩公益基金会发起，帮助中西部欠发达地区农村散居院落及农村寄宿制学校校园安装 LED 太阳能路灯的公益项目。项目的执行照亮儿童、老人和村民的回家路，同时以安装太阳能路灯为媒介推动社区公益互助，促进自然村落农户间的交流，重塑美丽乡村的活力。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2020 年“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项目收到捐赠收入 18,685,817.83 元, 共计支出 15,082,572.46 元, 分别用于陕西咸阳淳化县、陕西咸阳永寿县监军街道、甘肃临洮县、四川什邡马井镇、陕西咸阳永寿县唐家村、陕西咸阳旬邑县等 6 个项目; 基金会行政管理费 593,335.88 元。收入来源及支出情况如下:

“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项目 2020 年收支汇总表

单位: 元

分类	项目	金额
收入	一、网络平台捐赠收入合计	12,559,044.32
	其中: 腾讯平台	171,885.14
	支付宝	11,288,696.00
	其中: 村民自筹	3,012,798.09
	美团	194.97
	微公益	1,098,268.21
	二、线下捐款收入合计	6,126,773.51
	其中: 单位线下货币资金捐赠	6,049,903.51
	单位线下实物捐赠	76,870.00
	合计	18,685,817.83
支出	一、200 万元以上项目支出	12,850,819.33
	其中: 陕西咸阳淳化项目	7,675,491.33
	陕西咸阳永寿项目	2,813,751.15
	甘肃临洮项目	2,361,576.85
	二、200 万元以下项目支出	2,154,883.13
	三、捐赠实物	76,870.00
	合计	15,082,572.46
管理费	基金会行政管理费	593,335.88
2020 年项目资金结余		3,009,909.49

北京感恩公益基金会“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项目在网络平台接受捐赠时, 是针对“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项目筹款, 不针对某个具体区域。

三、“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永寿项目情况

永寿项目是北京感恩公益基金会在陕西省咸阳市永寿县监军街道实施的“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公益项目。项目覆盖永寿县监军街道 17 个行政村。



永寿项目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动工,12 月 16 日完工,在 17 个行政村安装 3171 盏 LED 太阳能路灯,包括 1627 盏 1 米横杆路灯和 1544 盏 4 米灯杆路灯。

“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永寿项目

序号	镇村组名称	居住户数	居住人数	1 米横杆数 (盏)	4 米灯杆数 (盏)
1	民丰村	985	3827	143	118
2	美井村	783	3199	155	9
3	冯家庄村	313	1275	14	64
4	寨里村	420	1730	154	135
5	沟泉头村	246	996	37	15
6	固县村	189	794	0	46
7	新勤村	584	2384	180	20
8	城关村	813	3059	293	100
9	永安村	792	3153	0	34
10	白坊村	280	1128	75	15
11	等驾坡村	452	1839	66	148
12	永寿村	763	3087	0	110
13	西村	1104	4418	192	389
14	干堡村	282	1143	51	20
15	蒿店村	564	2289	7	12
16	古屯村	908	3626	260	209
17	封侯村	568	2299	0	100
合计		10046	40246	1627	1544
总计		10046	40246	3171(盏)	

“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永寿项目最终捐赠路灯的数量为: 1 米横杆路灯 1627 盏, 4 米 LED 太阳能路灯 1544 盏, 共计安装 3171 盏 LED 太阳能路灯。

四、项目管理情况

(一) 项目立项情况

2018 年 11 月 28 日北京感恩公益基金会第二届第四次理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增加“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项目。

(二) 项目人员

北京感恩公益基金会为永寿项目配备了专门的项目执行团队,包含项目总监 1 人、项目主管 1 人、现场经理 1 人、传播专员 1 人。



(三) 项目管理

1、建立与项目有关的制度

北京感恩公益基金会制定了与项目有关的规章制度，包括：《“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 供应商行为准则》和《“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 项目现场管理手册》。

2、定期向捐赠人报告项目进展情况

北京感恩公益基金会在公益平台及微信公众号发布项目进展及项目故事，报告捐赠收入及项目支出情况。

3、招标选择供应商

北京感恩公益基金会通过招标选择供应商。经过招标，确定了以下供应商：

(1) 灯杆供应商四家

①西安普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②重庆鼎创交通光电有限公司、③中山市玛帝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④西安星太月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 灯头供应商四家

①中山市光晶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②中山市劲点照明科技有限公司、③中山市慧利照明有限公司、④深圳源创智能照明有限公司。

(3) 工程施工供应商五家

①四川汇众鑫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②四川义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③什邡市岐帝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④广汉市伟业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⑤西安宏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五、项目收支情况

(一) 项目收支汇总表



“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永寿项目收支汇总表

单位：元

分类	项目	金额
收入	网络平台捐赠收入	2,954,438.71
	其中：支付宝-社会公众捐款	2,218,732.55
	支付宝-村民自筹	600,347.51
	新浪微公益	135,358.65
	合计	2,954,438.71
支出	陕西咸阳永寿项目支出	2,813,751.15
	一、项目工程支出	2,730,109.00
	二、项目执行费	83,642.15
	合计	2,813,751.15
管理费	基金会行政管理费	140,687.56
合计		2,954,438.71

(二) 接受捐赠收入情况

永寿项目接受捐赠收入共计 2,954,438.71 元，全部来自网络平台捐赠收入，其中：支付宝社会公众捐赠收入 2,218,732.55 元，支付宝村民自筹金额为 600,347.51 元，新浪微公益捐赠收入 135,358.65 元。

1、社会筹款

永寿项目通过支付宝平台社会公众捐赠收入 2,218,732.55 元，新浪微公益捐赠收入 135,358.65 元。

2、村民自筹

永寿项目接收村民自筹资金 600,347.51 元，明细如下：



永寿县“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截止到09月30日）							
	自筹目标（元）	597,444.00	已筹金额（元）	600,347.51	待筹金额（元）		
镇级	自筹排名	村名	完成度(%)	自筹金额(元)	自筹目标金额(元)	待筹金额（元）	备注
永寿县 监军街 办事处	第1名	民丰村	100.02%	47,383.72	47376	达标	
	第2名	古屯村	100.12%	84,630.02	84530	达标	已加5000元
	第3名	美井村	105.43%	11,481.23	10890	达标	
	第4名	西村	100.00%	126,611.20	126610	达标	
	第5名	固县村	103.45%	13,800.22	13340	达标	
	第6名	城关村	100.13%	65,884.22	65800	达标	
	第7名	冯家庄村	100.00%	19,848.76	19848	达标	
	第8名	新勤村	100.01%	22,361.84	22360	达标	
	第9名	永寿村	101.27%	32,305.40	31900	达标	
	第10名	白坊村	100.48%	11,304.02	11250	达标	
	第11名	封侯村	104.10%	30,187.65	29000	达标	
	第12名	寨里村	100.02%	53,326.98	53318	达标	
	第13名	干堡村	100.00%	10,492.00	10492	达标	
	第14名	沟泉头村	100.00%	7,754.02	7754	达标	
	第15名	蒿店村	100.00%	4,124.00	4124	达标	
	第16名	永安村	100.00%	9,860.11	9860	达标	
	第17名	等驾坡村	100.00%	48,992.12	48992	达标	
合计			100.49%	600,347.51	597,444.00	-	

（三）项目支出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16 日，“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永寿项目共计支出 2,813,751.15 元，其中：项目工程支出 2,730,109.00 元，项目执行费 83,642.15 元。

1、项目支出汇总表

“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永寿项目支出汇总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内容	金额
1	一、项目工程支出	2,730,109.00
2	其中：路灯物料采购	1,215,939.00
3	项目施工费	1,444,170.00
4	物料运输费	70,000.00
	小计	2,730,109.00
5	二、项目执行费	83,642.15
	合计	2,813,751.15



2、项目工程支出

项目工程支出共计 2,730,109.00 元,其中:灯具采购支出 1,215,939.00 元,路灯安装支出 1,444,170.00 元,物料运输费 70,000.00 元,具体支出明细如下:

“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永寿项目工程支出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单位	项目内容	采购金额
1	重庆鼎创交通光电有限公司	咸阳市永寿县监军镇 LED 太阳能路灯灯杆	538,856.00
2	中山市光晶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咸阳市永寿县监军镇 LED 太阳能路灯	677,083.00
灯具采购小计			1,215,939.00
3	西安宏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路灯安装施工劳务服务	224,642.00
4	什邡市岐帝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路灯安装施工劳务服务	855,720.00
5	四川汇众鑫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路灯安装施工劳务服务	137,130.00
6	四川义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路灯安装施工劳务服务	226,678.00
路灯安装小计			1,444,170.00
7	成都兴明人物流有限公司	物料运输费	70,000.00
总计			2,730,109.00

3、项目执行费用明细表

“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永寿项目执行费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制作费	1,344.00
2	邮寄费	353.00
3	快递费	1,583.00
4	工作餐	55.80
5	人员工资	58,482.67
6	房租	9,836.88
7	差旅费	11,986.80
合计		83,642.15



(四) 项目验收

永寿项目自 2020 年 10 月 22 日开始现场施工, 2020 年 12 月 16 日全部点亮。

2020 年 12 月 16 日, 永寿县政府、北京感恩公益基金会、四个施工单位、项目实施镇联合对 17 个村完成的“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路灯进行验收。

经四方抽检验收, 施工符合要求, 顺利通过验收, 共计验收路灯 3171 盏。

(五) 受捐单位资产接收情况 (财产接收函)

2020 年 12 月 16 日永寿项目财产接收方永寿县监军街道办事处签署了“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项目捐赠财产接收函, 共计接收路灯 3171 盏

“点亮乡村 光明万家”项目 捐赠财产接收函

北京感恩公益基金会:

我单位今接收到来自于北京感恩公益基金会的捐赠。该笔捐赠具体情况如下:

1. 捐赠财产描述: 在陕西省咸阳市永寿县监军街道办事处各散居院落安装的 LED 太阳能路灯共计 3171 盏 (包括 1 米 LED 太阳能路灯 1627 盏, 4 米 LED 太阳能路灯 1544 盏, 合计人民币 2987220 元, 大写: 贰佰玖拾捌万柒仟贰佰贰拾元。)

2. 捐赠财产用途说明: 用于咸阳市永寿县监军街道办事处各村 (社区) 散居院落和道路。

我单位承诺以上捐赠财产的安全并按约定用途正常使用。

接收方单位名称 (盖章):

接收方代表签字:

2020 年 12 月 16 日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页无正文, 为 [2021]京会兴专字第 11000015 号签字盖章页)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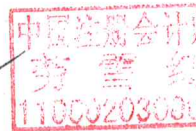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劳雪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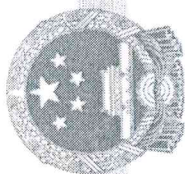
卢丽丽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照
管信息



营业执照

(副本) (1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5463270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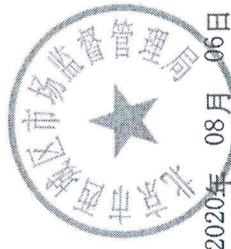
负责人 张恩军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2日 至 2063年11月2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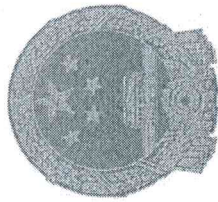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0年 08月 06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恩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010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10日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证书序号：001190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八月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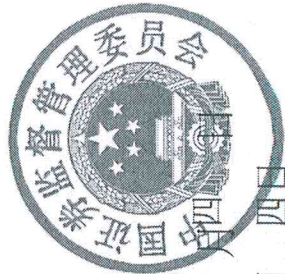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7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张恩军



证书号: 10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九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九月 四日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姓名 劳雪红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1-11-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嘉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243019711123142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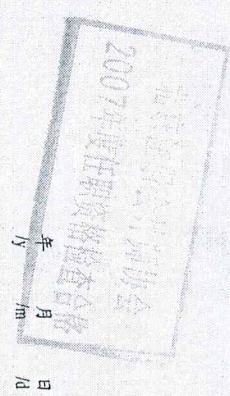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劳雪红
证书编号：11000203000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证书编号：1100020300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3年07月23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卢丽丽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5-08-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42727198508262042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卢丽丽
证书编号: 11000010490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010490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4 年 10 月 14 日

年 月 日
/y /m /d

仅限报告后附文件使用